



联合国
经济及社会理事会



Distr.
GENERAL

E/CN.4/1987/9/Add.1
9 March 1987
CHINESE
ORIGINAL: ENGLISH

人权委员会
第四十三届会议
议程项目 8 (a)

在所有国家实现《世界人权宣言》和《经济、社会、文化权利国际公约》中所载的经济、社会、文化权利的问题，以及研究发展中国家在实现这些人权的努力中面临的特殊问题

享有相当的生活水准的权利问题；发展权；

秘书长的报告

补 编

目 录

根据委员会第 1986/15 号决议收到的评论摘要 (续)

一、政府(续)

日 本

{ 原文: 英文 }

{ 1986年10月7日 }

“日本政府根据《经济、社会、文化权利国际公约》第四部分定期提交了关于该公约执行情况的报告(E/1982/3/Add. 7, E/1984/6/Add. 6和Corr. 1, E/1986/3/Add. 4和Corr. 1)。这些报告反映了“实施、促进和保护经济、社会、文化权利的政策”，人权委员会第1986/15号决议第6段要求就这些政策作出评论，因此，日本政府认为不必重复上述报告所载资料，并请对此感兴趣者查阅这些报告。”

×× ×× ×× ×× ××